

# 广东省畜牧技术推广总站

---

---

粤牧技〔2017〕2号

## 关于协助做好考核推荐县（乡镇）级畜牧技术推广示范站的函

各地级以上市畜牧兽医（农业）局，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顺德区农业局：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持续推进基层畜牧技术推广站改革建设，提升基层畜牧技术推广服务能力，根据全国畜牧总站《关于继续开展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创建活动的通知》（牧站（体）〔2017〕14号），我省今年将继续开展此项活动。请各地根据文件精神和要求（附件1），积极组织辖区县（乡镇）级畜牧技术推广站申报。另请各地考核县（乡）级畜牧技术推广站的申报材料（附件2和3），并汇总考核材料于5月20日前报送我站。

联系人：刘建营

电 话：020-37288127

邮件：59069847@qq.com

地 址：广州市先烈东路135号2栋1008室

---

---

附件:

1.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创建标准
2.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考核评分表
3.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考核情况表



## 附件 1

###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创建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和《农业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的意见》（农科教发〔2013〕1号）等有关要求，按照机构到位、队伍到位、制度到位、保障到位、服务到位“五个到位”的要求，制定本标准。

#### 一、机构到位

（一）推广机构法定。根据各省（区、市）畜牧业发展现状、产业特点、区域布局、养殖规模以及畜牧（草原）技术推广工作需要，设置了以公益性畜牧（草原）技术推广工作为主的县级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具有可开展工作的办公场所、设施设备和培训场所等。

（二）机构定位准确。依法明确了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为公共服务机构，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

（三）公益职责明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第十一条公益性职责要求，通过编办核定、法律法规规定、委托授权等方式，明确并细化了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在畜牧业品种改良、草原保护建设、关键技术引进试验示范、种质资源检验检测等方面的公益性职责，并印发相关文件。

(四) 人员编制合理。根据所服务区域的畜牧(草原)产业状况、服务范围和工作任务等合理确定人员编制。达到了专业技术岗位的比例要求,县级推广机构专业技术岗位不低于岗位总量的70%,乡镇推广机构的岗位全部为专业技术岗位。

## 二、队伍到位

(一) 推广队伍适应发展。以提升队伍综合素质为重点,提升了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人员专业水平,中级以上职称不低于50%。在畜牧业发展重点地区,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了推广机构人员到岗到位,具有1名副高级以上职称的推广专家。

(二) 技术骨干作用突出。建立了以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人员为主体,高校、科研院所专家和养殖(种植)大户参与的具有较高专业技术水平和推广示范能力的推广骨干队伍,建立了科技示范户、村级技术员等队伍。

## 三、制度到位

(一) 人员聘用规范。科学合理设置推广人员的上岗条件和聘用办法,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择优聘用等方式,选拔优秀专业技术人员进入技术推广队伍。

(二) 岗位责任落实。结合实际,明确了推广人员的服务区域、服务对象和服务内容,量化工作指标,建立健全县级推广人员岗位职责。

(三) 工作考评科学。组织开展了服务对象、业务主管

部门、当地政府等多方参与的工作考核，建立绩效考评和工作激励制度，技术推广人员的工资报酬、晋职晋级、业务培训等与考核结果挂钩。

（四）人员培训过硬。制定培训计划，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培训，逐步建立了推广人员轮训制度，探索了知识更新培训与学历继续教育相结合、培训教育与职称评聘相衔接的培训长效机制。

#### 四、保障到位

（一）人员待遇落实。推广人员工资为财政全额保障，认真落实“一个衔接、两个覆盖”政策，按规定将推广人员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推广人员薪酬纳入当地事业单位人员薪酬正常浮动体系。实现管理与推广机构人员平行流动、县乡技术推广人员有计划轮岗等。有条件地区，积极落实了推广人员绩效工资制度和乡镇推广人员工资上浮政策。

（二）工作经费落实。落实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专项资金，以畜禽养殖规模（或草原面积和种植饲草料面积）和服务绩效为依据，提出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履行公益性职责所需的经费测算标准及额度。充分发挥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在畜牧（草原）技术推广工作中的作用。

（三）工作条件改善。当地政府和主管部门重视并加大了推广机构工作条件的投入，整合相关项目，改善了畜牧（草

原)技术推广机构的工作条件,基层推广机构具有独立办公场所、设施设备、培训场所、信息和交通服务工具。实现了办公信息化管理,技术人员培训基本能做到培训可视化、投影化。

## 五、服务到位

(一)技术服务及时有效。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畜牧(草原)技术示范推广服务,为广大农牧民和主管部门提供了有效的公共服务。在品种改良、优秀遗传资源保护、关键技术示范推广、种质资源检验检测、草原保护建设、草原生物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防治、畜(草)产品质量安全等技术服务中取得显著成效。

(二)社会服务及时跟进。以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的实验室、示范基地、培训场所、信息网络等为依托,联合高校和科研单位、合作组织、龙头企业、养殖大户等多元推广主体,构建技术服务平台,逐步建立完善一主多元推广机制,促进了以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体系为主导,覆盖全程、综合配套、便捷高效、多元参与的畜牧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的发展。

(三)人才培养不断加强。根据产业需求开展形式多样的先进实用技术普及培训,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经营、有文化的新型职业农牧民,加强了生产经营、技能服务等方面实用人才的培养。有计划组织农牧民进行技术交流或者到外地参观考察。

（四）服务方式日益创新。以多种手段灵活开展技术推广服务。充分利用网络、广播、电视、电话、手机等现代信息技术，创新推广服务方式，提升了服务质量和效率。有条件的地区，探索建立了远程诊断、质量安全追溯、远程培训、实时监控等信息化推广服务平台，开展了技术实用性验证等工作。

（五）法律法规广泛宣传。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农业技术推广法宣传活动，使广大农牧民、合作经济组织、养殖（种植）企业等推广主体，以及各地政府和主管部门知法、用法，依法推进畜牧业技术推广工作。

附件 2

##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考核评分表

被考核单位全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项目		县级 自评 分数	市级 考核 分数	省级 考核 分数
机构到位 (35分)	1.推广机构 法定 (10分)	基础项	县级设置以畜牧（草原）技术推广工作为主的推广机构（9分）			
		加分项	畜牧（草原）重点地区设置独立的乡镇级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1分）			
	2.机构定位 准确 (10分)	基础项	明确推广机构为公共服务机构（9分）			
		加分项	为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1分）			
	3.公益职责 明确 (10分)	基础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第十一条公益性职责要求，通过编办核定、法律法规规定、委托授权等方式，明确并细化了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的公益性职责并下发相关文件（5分）			
		加分项	明确品种改良职责（1分）			
			明确草原保护建设职责（1分）			
			明确关键技术引进试验示范职责（1分）			
			明确种质资源检验检测职责（1分）			
	4.人员编制 合理 (5分)	基础项	县级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专业技术岗位不低于岗位总量的70%（3分）			
乡镇推广机构的岗位全部为专业技术岗位（2分）						
队伍到位 (15分)	5.推广队伍 适应发展 (9分)	基础项	专业技术人员中中级以上职称不低于50%（7分）			
		加分项	推广机构人员全部到岗到位（1分）			
	具有1名副高级职称以上推广专家（1分）					
6.技术骨干 作用突出 (6分)	基础项	建立以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人员为主体的推广骨干队伍（4分）				
		建立科技示范户、村级技术员等队伍（2分）				
制度到位 (15分)	7.人员聘用 规范 (3分)	基础项	建立资格条件和认定办法（3分）			
	8.岗位责任 落实 (5分)	基础项	明确推广人员的服务区域、服务对象和服务内容，量化工作指标（3分）			
			建立健全县级推广队伍岗位职责（2分）			
9.工作考评 科学 (5分)	基础项	建立绩效考评和工作激励制度（3分）				
		推广人员的工资报酬、晋职晋级、业务培训等与考核结果挂钩（2分）				

	10.人员培训 过硬 (2分)	基础项	建立推广人员轮训制度(1分)			
		加分项	建立知识更新培训与学历继续教育相结合、培训教育与职称评聘相衔接的培训长效机制(1分)			
保障到位 (20分)	11.人员待遇 落实 (10分)	基础项	将推广人员养老、医疗、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支出纳入当地社会保障体系(4分)			
			推广人员薪酬纳入当地事业单位人员薪酬正常浮动体系(3分)			
		加分项	推广人员工资为财政全额保障(1分)			
			实现管理与推广机构人员平行流动、县乡技术推广人员有计划轮岗等(1分)			
			落实乡镇畜牧技术推广人员工资上浮政策(1分)			
		12.工作经费 落实 (5分)	基础项	落实畜牧(草原)技术推广专项工作经费(2分)		
	提出推广机构履行公益性职责所需经费测算标准及额度,纳入同级年度预算(2分)					
		加分项	充分利用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补助项目(1分)			
	13.工作条件 改善 (5分)	基础项	当地政府和主管部门重视并加大对推广机构工作条件的投入(3分)			
		加分项	有独立的办公场所、设施设备、培训场所、信息和交通服务工具等(1分)			
实现了办公信息化管理,技术人员培训基本能做到培训可视化、投影化(1分)						
服务到位 (15分)	14.技术服务 及时有效 (3分)	基础项	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示范推广服务(2分)			
		加分项	在品种改良、优秀遗传资源保护、关键技术示范推广、种质资源检验检测、草原保护建设、草原生物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防治、畜(草)产品质量安全等技术服务中取得显著成效(1分)			
	15.社会服务 及时跟进 (3分)	基础项	以国家畜牧(草原)技术推广机构为依托,联合构建技术服务平台(2分)			
		加分项	联合高校、科研单位、合作组织、龙头企业、养殖(种植)大户等推广主体,建立完善一主多元推广机制(1分)			
	16.人才培养 不断加强 (3分)	基础项	组织开展先进实用技术普及培训(1分)			
		加分项	承担省、市级培训项目,开展畜牧(草原)技术骨干人才培养(1分)			
			有计划组织农牧民进行技术交流或者到外地参观考察(1分)			
	17.服务方式 日益创新 (3分)	基础项	以多种手段灵活开展技术推广服务(3分)			
	18.法律法规 广泛宣传 (3分)	基础项	组织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宣传活动(3分)			

## 附件 3

##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考核情况表

机构名称					
行政区划	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州）_____县（区、市）				
主管部门					
负责人(法人)		职务		电话	
通信地址				邮箱	
机构层级	<input type="checkbox"/> 县级站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站 <input type="checkbox"/> 乡镇		机构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站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站	
机构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全额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差额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技术人员比例	
主要事迹介绍：（机构基本情况，以及在管理体制、队伍建设、多元推广、工作规范、工作保障等方面经验和作法，可附页）					

县级主管 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市级主管 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 考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基层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标牌样式

一、试样

全国畜牧技术推广示范站  
(2018—2019)

全国畜牧总站

全国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  
(2018—2019)

全国畜牧总站

## 二、要求

材质：铜质；规格：70（宽）×50（高）厘米弧面焊边；  
工艺：外抛光内拉丝；厚度：1毫米。

字体：

1. 全国畜牧（草原）技术推广示范站：62.46（宽）×6.08（高）厘米，字体：魏碑；
2. （2018—2019）：30.25（宽）×4.2（高）厘米，字体：粗宋；
3. 全国畜牧总站：26.36（宽）×4（高）厘米，字体：黑体。